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YCE

JOYCE BOUTIQU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7

截至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中期業績公告

集團業績

截至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股東應佔集團盈利為港幣四千零四十萬元，較去年同期盈利港幣四百萬元增加 901.6%。每股盈利為 2.5 仙（二〇〇九年：0.2 仙）。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定就截至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派發任何中期股息（二〇〇九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評議

受惠於全球經濟逐步復甦，集團的淨盈利在本財政年度首六個月錄得強勁增長，達港幣四千零四十萬元，去年同期則錄得港幣四百萬元。集團透過縮短促銷期以增加毛利，以及實行更嚴格的措施控制經常費用的開支來提高營運效率，是盈利能力強勁的主要因素。

集團繼續集中資源發展重點業務，期內進一步加強核心 JOYCE 多品牌業務的發展。廣東道 JOYCE 店全面翻新，店面重新裝潢，並新增 On Pedder 鞋履及配飾專櫃，店內的 JOYCE BEAUTY 概念專區亦以全新面目示人。集團於八月亦全面翻新了置地廣場 Dries Van Noten 店，加入全新品牌設計概念。一間 JOYCE BEAUTY 新店於五月在銅鑼灣利園二期開業，令香港的 JOYCE BEAUTY 店總數增至七間。中國方面，因店舖組合經整固而變得更具效益，故中國部門產生的盈利進一步上升。

期內，Marni 合營業務亦因毛利大幅上升而表現理想。

業務發展

集團認為旗下其中一個重點品牌 Rick Owens 有增長潛力，因此為該品牌開設香港首間專門店，該店已於十月開業。

集團將進一步擴展旗下重點品牌的零售網絡，計劃於二〇一一年三月或之前在北京開設首間 Dsquared 店，及於二〇一一年春夏分別在香港及南京開設兩間 Etro 店。

隨着全球經濟逐步復甦，集團正探討在北京開設 JOYCE 店的可行性。

展望

展望未來，歐洲出現的主權債務問題可能會對正在復甦的經濟構成不明朗因素，租金成本不斷上漲對中港兩地零售業的營運來說仍然是一項挑戰。儘管存在上述負面因素，集團對未來數季的表現維持審慎樂觀，並將繼續在中港兩地尋求商機以擴展其零售組合。

財務評議

(I) 業績評議

截至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東應佔集團盈利為港幣四千零四十萬元，去年同期盈利則為港幣四百萬元。每股盈利為 2.5 仙（二〇〇九年：0.2 仙）。

集團截至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為港幣五億二千三百八十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6.5%。香港部門依然是集團的核心業務，佔集團總營業額 87.2%（二〇〇九年：83.3%）。其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 11.6%，主要因為本地消費意欲普遍提高，另外在一定程度上亦因為去年開業的新店全部六個月的貢獻被納入了所致，這包括置地廣場 Balenciaga 店及連卡佛百貨店內數間 JOYCE

BEAUTY 專櫃的貢獻。至於中國部門方面，由於去年結束了若干表現欠佳的店舖，營業額下跌 18.7%。

因二〇一〇春夏季度的促銷期縮短，故毛利較去年同期上升 8.6 個百分點。

由於多間表現欠佳的中國店舖於去年結業，令整體營運效益得以提升，是期中國部門的營業盈利增加至港幣九百七十萬元，去年同期則為港幣二十萬元。

期內 Marni 合營業務的盈利貢獻由上一個期間的港幣一百萬元增加至港幣二百七十萬元，這是因為毛利大幅上升所致。

(II)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集團於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依然強健，現金存款及手頭現金總數為港幣三億七千七百二十萬元（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三億一千五百三十萬元）。

於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集團取得的銀行信貸總額為港幣二億七千九百八十萬元（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二億三千三百萬元）。

集團相信憑藉其強健的財務狀況及可動用的銀行信貸，集團有足夠資金把握潛在的新機遇進行投資。

(III) 外匯風險管理

集團大部分入口採購皆以外幣（主要為歐元）支付。為使外匯波動所帶來的風險減至最低，集團不時檢討其外匯情況，在認為適當及必須時將以外匯期貨合約方式對沖外匯風險。

(IV) 人力資源

於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集團僱用員工共 505 人（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507 人）。員工薪酬乃按其工作性質和市場趨勢而釐定，並於年度增薪評估內設有表現評估部分，以獎勵及推動個人工作表現。集團亦在有需要時向員工提供各項與工作相關的培訓計劃。截至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職工成本總額為港幣六千八百七十萬元。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截至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30/09/2010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30/09/2009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523,843	491,765
其它收入		6,920	2,780
		530,763	494,545
直接成本及營業費用	4	(413,132)	(445,938)
銷售及推銷費用	4	(27,128)	(15,534)
行政費用	4	(40,900)	(29,513)
營業盈利		49,603	3,560
融資成本	3	(12)	(6)
所佔聯營公司盈利		2,665	1,031
扣除所得稅前盈利		52,256	4,585
所得稅費用	5	(11,900)	(556)
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40,356	4,029
每股盈利	6		
— 基本		2.5 仙	0.2 仙
— 攤薄		不適用	0.2 仙
股息	7	—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30/09/2010 港幣千元	已審核 31/03/2010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553	27,258
訂金、預付費用及其它資產		37,297	34,03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3,978	11,315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25	5,327
		<u>96,253</u>	<u>77,937</u>
流動資產			
存貨		185,474	192,440
貿易及其它應收賬項	8	50,160	49,944
訂金、預付費用及其它資產		15,420	21,62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12,71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77,188	315,307
		<u>628,242</u>	<u>592,030</u>
資產總額		<u>724,495</u>	<u>669,967</u>
權益			
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2,400	162,400
儲備		368,979	342,690
權益總額		<u>531,379</u>	<u>505,090</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金融負債		3,966	3,966
		<u>3,966</u>	<u>3,966</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9	47,891	41,440
其它應付賬項及應計項目		116,039	102,835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571	—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005	11,256
衍生金融工具負債		644	5,380
		<u>189,150</u>	<u>160,911</u>
負債總額		<u>193,116</u>	<u>164,877</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724,495</u>	<u>669,967</u>
流動資產淨值		<u>439,092</u>	<u>431,119</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535,345</u>	<u>509,056</u>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30/09/2010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30/09/2009 港幣千元
是期盈利	40,356	4,029
其它綜合收益		
海外營運之匯兌淨差額	10	(438)
除稅後之現金流動對沖之公平值收益	2,163	7,397
其它綜合總收益	<u>2,173</u>	<u>6,959</u>
是期綜合總收益	<u>42,529</u>	<u>10,988</u>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上市規則附錄 16 披露規定編製。

本未經審核的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須與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全年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除下文所述外，編製本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一致（如該等全年財務報表所述）。

下列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首次必須於二〇一〇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採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採納上述新增及經修訂的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業績和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下列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首次必須於二〇一〇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採用，但與本集團的營運無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修訂本）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7 號	分派非現金資產予擁有人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8 號	獲客戶轉讓資產

下列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已予以頒布，但並未於二〇一〇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而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 24 號（經修訂）	關聯方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4 號（修訂本）	預付最低撥款規定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9 號	以權益工具償還金融負債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名牌時裝、化妝品及配飾銷售。

集團已根據經高級管理層審議並用於制訂策略性決策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高級管理層以地區之角度來評估業務，而被確認為報告經營分部之地區有香港、中國大陸及其它市場。

分部盈利指各分部所賺取之利潤未計融資費用、稅項及所佔聯營公司盈利。並以此計量基準向高級管理層匯報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用。

茲將本集團是期內按地域分部而劃分的營業額及分部資料分析列述如下：

	分部營業額		分部業績	
	30/09/2010 港幣千元	30/09/2009 港幣千元	30/09/2010 港幣千元	30/09/2009 港幣千元
地域分部：				
香港	456,922	409,546	40,810	4,692
中國	66,747	82,137	9,708	154
其它	174	82	(915)	(1,286)
總額	<u>523,843</u>	<u>491,765</u>		
營業盈利			49,603	3,560
融資成本			(12)	(6)
所佔聯營公司盈利			2,665	1,031
扣除所得稅前盈利			52,256	4,585
所得稅費用			(11,900)	(556)
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u>40,356</u>	<u>4,029</u>

(3) 融資成本

	30/09/2010 港幣千元	30/09/2009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的利息	<u>12</u>	<u>6</u>

(4) 費用種類

	30/09/2010 港幣千元	30/09/2009 港幣千元
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撥備）	253,591	280,10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959	14,900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98,988	97,670
職工成本	68,727	60,909
其它費用	50,895	37,400
	<u>481,160</u>	<u>490,985</u>

(5) 所得稅費用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截至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估計應課稅盈利以 16.5% 稅率計算。

由於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以抵銷其估計應課稅海外盈利，因此並無就海外利得稅作出任何撥備（二〇〇九年：無）。

從綜合收益表內扣除的稅項金額為：

	30/09/2010 港幣千元	30/09/2009 港幣千元
本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10,749	1,125
遞延所得稅	<u>1,151</u>	<u>(569)</u>
	<u>11,900</u>	<u>556</u>

(6)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是期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盈利港幣 40,356,000 元（二〇〇九年：港幣 4,029,000 元）及是期內一直皆已發行的 1,624,000,000 股（二〇〇九年：1,624,000,000 股）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公司截至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並無尚未行使的認股權，因此不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公司已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認股權之行使價較本公司普通股於截至二〇〇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的平均市價為高，故尚未行使的認股權並無對每股盈利造成任何攤薄影響。

(7) 股息

(a) 是期股息

董事會決定就截至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不派發任何中期股息（二〇〇九年：無）。

(b) 期內批准及支付的上一個財政年度股息

	30/09/2010 港幣千元	30/09/2009 港幣千元
期內批准及支付的上一個財政年度 末期股息每股 1.0 仙（二〇〇九年：無）	<u>16,240</u>	<u>—</u>

(8) 貿易及其它應收賬項

於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的貿易及其它應收賬項內所包括的應收貿易賬項及其賬齡的分析列述如下：

	30/09/2010 港幣千元	31/03/2010 港幣千元
三十日內	26,876	26,495
三十一日至六十日	4,884	10,128
六十一日至九十日	7,184	8,357
九十日以上	—	771
	38,944	45,751

本集團每一項核心業務均有既定的信貸政策，一般允許的信用期為零至六十日不等。

(9)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的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列述如下：

	30/09/2010 港幣千元	31/03/2010 港幣千元
三十日內到期	42,755	38,493
三十一日至六十日到期	4,958	2,199
六十一日至九十日到期	146	729
九十日以上到期	32	19
	47,891	41,440

(10)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的審閱

本公司截至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經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作出審閱及委員會並無不相同的意見。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本財政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列的所有守則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本財政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陳永生

香港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的成員為吳天海先生、李玉芳女士和徐耀祥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思孝先生、李福全先生和羅啓堅先生。